

学校推荐直接录取计划（直接录取计划）的常见问题

- (a) 修读非本地中学课程，例如国际文凭课程（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 (IB)）或普通教育高级程度证书（General Certificate of Education (GCE) A Level）的本地学生，是否符合资格参与直接录取计划？**

否。只有修读本地中学课程并参加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文凭试）的本地学生可获推荐参与直接录取计划。

- (b) 如获推荐参与直接录取计划的学生没有将所选取的直接录取计划指定课程包括在其大学联合招生办法（JUPAS）申请的 20 项课程选择之内，有关提名会否被处理？**

否。获推荐的学生必须同时透过 JUPAS 报读大学，并将所选取的直接录取计划指定课程包括在其 JUPAS 申请的 20 项课程选择之内。

参与直接录取计划的大学亦可能要求获推荐的学生将所选取的直接录取计划指定课程包括在其 JUPAS 申请的组别 A (Band A) 课程选择之内；建议校长、教师和学生仔细留意个别直接录取计划指定课程的具体入读要求。

- (c) 未获校长推荐的学生能否参与直接录取计划？**

否。学生必须获校长推荐参加直接录取计划。

- (d) 以自修生身份报考文凭试的人士可否参与直接录取计划？**

否。只有在校考生可获提名参与直接录取计划。

(e) 直接录取计划有否为校长的提名设限制？

每间本地中学可推荐**两名**在个别学科 / 范畴具有特殊才华及兴趣的学生参与直接录取计划。每名获推荐的学生可报读一个参与计划的指定大学教育资助委员会（教资会）资助学士学位课程。

(f) 如何评估直接录取计划的申请？

大学已为每个直接录取计划指定课程制定具体入学要求，请点击[此处](#)了解详情。大学会为**所有**获推荐的学生安排面试，以评估他们是否适合入读个别课程。大学亦会按需要安排笔试或应用评核。

(g) 大学会在 2027 年 6 月向获推荐并成功申请的学生发出「直接录取」通知；有关学生能否在文凭试成绩公布后才接受「直接录取」？

否。成功申请的学生必须在文凭试成绩**公布前**决定是否接受录取。学生一旦接受「直接录取」即具有**约束力**，不论其文凭试成绩如何，他将**不会**获其他课程考虑或录取；其 JUPAS 申请亦会自动从 JUPAS 系统中删除。

(h) 若获推荐的学生拒绝接受「直接录取」，他们能否在文凭试成绩公布后提出重新接受录取？

否。获推荐的学生必须在文凭试成绩**公布前**决定是否接受「直接录取」。学生**不能**在拒绝后重新接受「直接录取」。

虽然如此，拒绝接受「直接录取」的学生将被视为**不成功的申请人**。他们的 JUPAS 申请将获保留并继续处理。如他们选择透过 JUPAS 报读在直接录取计划下所选择的同一课程，大学会在文凭试成绩公布后考虑他们的 JUPAS 申请。

(i) 直接录取计划与 JUPAS 下「校长推荐计划」有何分别？

两项计划的主要分别载列如下：

特点	直接录取计划	校长推荐计划
报读课程数目	一个	三个
表现范畴	学术及非学术	非学术
大学入学的「一般入学要求」	不适用 (学生获录取与否并不受制于其文凭试成绩；每个参与计划的学士学位课程均有其入读要求)	适用
入学面试	获推荐的学生须接受面试	获推荐的学生不一定获邀出席面试
直接录取	适用 (在文凭试成绩公布前发出「直接录取」通知)	不适用 (部分获推荐的学生可获有条件录取资格或额外分数)
申请途径	与联招双轨而行	联招

(j) 获推荐参与直接录取计划的学生可否同时透过 JUPAS 下的「校长推荐计划」或八所教资会资助大学在教资会「学生运动员学习支持及入学计划」下为准学生运动员提供的各个直接录取计划报读大学？

否。获推荐的学生如同时透过上述计划报读大学，其直接录取计划的申请将自动被取消。

(k) 是否所有在中国内地港人子弟学校就读的学生均合资格获推荐参与直接录取计划？

否。直接录取计划只同时涵盖由香港考试及评核局公布的[香港中学文凭考试与考学校名单](#)中的中国内地港人子弟学校；相关中国内地港人子弟学校的文凭试考生如符合直接录取计划的「报名资格」，也合资格获推荐参与计划。

(I) 持有效受养人签证 / 进入许可证的学生，是否符合资格参与直接录取计划？

是。持有有效受养人签证 / 进入许可证且首次获发该签证 / 进入许可证时未满 18 岁的学生，只要符合直接录取计划的「报名资格」，亦合资格获推荐参与计划。然而，由于获推荐的学生必须同时透过 JUPAS 报读大学，因此亦需遵守 2027 年度起之 JUPAS 修订申请资格。详情请参阅[「大学联招处」的官方网站](#)。